

## 小額採購契約(勞務)

招標機關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機關)及得標廠商(以下簡稱廠商)雙方同意依政府採購法(以下簡稱採購法)及其主管機關訂定之規定訂定本契約,共同遵守,其條款如下:

### 第1條 契約文件及效力

- (一) 契約包含下列文件,其內容如有不一致之處,除另有約定外,優先順序如下:
1. 本契約條款。
  2. 特定條款。
  3. 詳細價目表。
- (二) 契約特定條款包含:契約共通性條款(1091029版)、廠商安全衛生規定( 版)、廠商投保約定事項( 版)、資通安全補充約定( 版)、個人資料保護補充約定( 版),廠商請至機關首頁/公告訊息/小額採購資訊([https://www.metro.taipei/Content\\_List.aspx?n=5BF2792C3B6D1AE3](https://www.metro.taipei/Content_List.aspx?n=5BF2792C3B6D1AE3))下載並詳閱,以利後續履約事宜。
- (三) 契約所定事項如有違反法令或無法執行之部分,該部分無效。但除去該部分,契約亦可成立者,不影響其他部分之有效性。該無效之部分,機關及廠商必要時得依契約原定目的變更之。
- (四) 經雙方代表人或其授權人簽署契約正本2份,機關及廠商各執1份,並由雙方各依印花稅法之規定繳納印花稅。

### 第2條 履約標的

廠商應給付之標的:板南線暨松山新店線車站地理資訊系統圖資更新工作(案號:B14A05623)。

### 第3條 契約價金之給付

- (一) 契約價金:新臺幣(下同) 拾 萬 仟 佰 拾 元正。
- (二) 契約價金之給付及結算依下列方式辦理:
- 依契約價金總額結算。因契約變更致履約標的項目或數量有增減時,就變更部分予以加減價結算。若有相關項目如稅什費(包括但不限於稅捐、利潤、管理費或保險費等,下同)另列一式計價者,應依結算總價與訂約總價比例增減之。但契約已訂明不適用比例增減條件,或其性質與比例增減無關者,不在此限。
  - 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結算,以契約中所列履約標的項目及單價,依完成履約實際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給付。若有相關項目如稅什費另列一式計價者,應依結算總價與訂約總價比例增減之。但契約已訂明不適用比例增減條件,或其性質與比例增減無關者,不在此限。
  - 部分依契約價金總額結算,部分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結算。屬於依契約價金總額結算之部分,因契約變更致履約標的項目或數量有增減時,就變更

部分予以加減價結算。屬於依實際施作或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結算之部分，以契約中所列履約標的項目及單價，依完成履約實際供應之項目及數量給付。若有相關項目如稅什費另列一式計價者，應依結算總價與訂約總價比例增減之。但契約已訂明不適用比例增減條件，或其性質與比例增減無關者，不在此限。

- (三) 採契約價金總額結算給付者，個別項目實作數量較契約所定數量增減達 5% 以上時，其逾 5% 之部分，依原契約單價以契約變更增減契約價金。未達 5% 者，契約價金不予增減。

#### 第 4 條 履約期限

廠商應於(  開工日；  機關簽約次日；  機關通知次日) 起 60 日內完成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。

廠商應於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至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之期間內履行採購標的之供應。

#### 第 5 條 保險

本契約無須辦理保險。

(一) 廠商應於履約期間辦理下列保險，其屬自然人者，應自行另投保人身意外險，其費用已包含於履約費用內：

安裝工程(財物)綜合保險或營造綜合保險。(  附加第三人意外責任險、  財物損失險、  鄰近財物險)。

雇主意外責任險。

機械保險、電子設備綜合保險或鍋爐保險。

(二) 保險期間：自  開工日  安裝前  進場前(未勾選視為開工日)起至驗收合格日止(保險期限應至完工日後 90 日以上，在驗收合格前已屆保險期限，廠商應辦理展延保險或加保，並將辦理結果報請機關核備)。

(三) 其餘約定詳「廠商投保約定事項」。

#### 第 6 條 保證金

(一) 履約保證金：

無需繳納。

1. 繳納：廠商於訂約前應繳納履約保證金      元。

2. 發還：於驗收合格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30 日內發還。有分段或部分驗收情形者，得按比例分次發還。

(二) 保固保證金：

無需繳納。

1. 繳納：廠商於履約標的完成驗收付款前應繳納  保固保證金      元  按結算總價[      ]% 計算之保固保證金。

2. 發還：保固期滿且無待解決事項後 30 日內發還。

## 第 7 條 保固

無保固。

全部完成履約經驗收合格日之日起，由廠商保固[1]年。

## 第 8 條 其他

(一) 本契約及所含文件約定之各項違約金，除契約另有約定，或契約共通性條款第 2 條減價收受、契約共通性條款第 12 條逾期違約金所定之違約金外，其餘懲罰性違約金合計總額，以契約價金總額之[20]%為上限。

(二) 電子發票：

1. 如廠商尚未申辦電子發票，因市府及所屬機關於 108 年 1 月 1 日起已推行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以下之採購案核銷作業電子化，續於同年 8 月 1 日起將未達公告金額十分之一之採購案納入適用範疇。請廠商踴躍申辦電子發票，以配合市府採購 e 化政策。

2. 有關申辦資訊可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/[營業人/快速上手](#)/營業人導入電子發票資訊專區查詢。

3. 廠商經由財政部平台開立之 B2B 電子發票應以存證方式開立，存證電子發票開立方式詳財政部[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/營業人/快速上手/營業人文件下載](#)之操作說明。

(三) 本契約如包含以下範圍，應依資通安全補充約定辦理。

1. 採購契約所包含之資訊軟硬體、資訊服務、資訊系統或行動應用軟體。

2. 廠商為符合契約履約過程或結果需求，提供或使用之資訊軟硬體、資訊服務、資訊系統或行動應用軟體。

3. 廠商以創意優規或其他類似理由，無償提供機關所有或使用之資訊軟硬體、資訊服務、資訊系統或行動應用軟體。

(四) 本契約涉及個人資料保護者，應依個人資料保護補充約定辦理。

(五)  廠商保證活動代言人絕無以下言行，如有以下情事，機關得終止或解除全部或部分契約，除代言費用不予計價外，機關得另向廠商求償，並得依政府採購法第 101 條第 1 項第 12 款辦理：

1、販賣毒品、吸食毒品、嗑食禁藥、犯罪、酗酒、賭博、酒駕、涉及性騷擾或其他影響機關形象之行為。

2、發表任何批評、歧視或侮辱任何個人、種族、團體、宗教、國家之言論。

3、於公開場合發表涉及政治傾向之言論及參加政治活動。

4、其他經機關認定不宜代言之情形。

(六) 工作說明

1. 廠商以 CAD 編輯軟體(如 AutoCAD MAP 3D)更新捷運土建建物平面圖。

2. 執行範圍為機關指定之臺北捷運板南線暨松山新店線車站土建建物。

3. 廠商依機關提供之車站平面圖 CAD 檔，於房間/區域之多邊形範圍，建立房間名稱及編號，並轉換格式出圖為 PDF 檔；另將完成之 CAD 檔及 PDF 檔彙整製作成光碟各 1 份。

#### (七) 施作規定

1. 調整 CAD 方向：廠商應將圖資轉正交方向，以房間牆面平行或垂直 X 軸。
2. 新增房間名稱/房間編號：於平面圖之房間/區域多邊形範圍內建立房間名稱及編號，編輯成新版 CAD 圖(範例詳附件一)。
3. 以滑鼠點選需標註之房間/區域多邊形線條，查看「性質」項目。
4. 房間名稱/房間編號存於「性質」指定物件資料欄位，查看 EQU\_NAME 欄位則為該房間之編號及名稱，將房間名稱及編號建立於平面圖，圖面顯示房間名稱/房間編號。
5. 調整文字型式：整體版面文字型式須一致，以房間多邊形範圍中央為標註位置，若空間太小無法放入文字則以指線方式標示。
6. 字體設定：文字型式項目取消「使用大字體」，字體名稱選擇「微軟正黑體」
7. 車站建物平面圖編輯完成須另轉換格式出圖為 PDF 檔(範例詳附件一)，CAD 圖檔存成 AutoCAD 2004 版本。
8. 出圖設定：
  - (1) 出圖型式表選擇 monochrome.ctb。
  - (2) 印表機/繪圖機選擇 DWG To PDF.pc2。
  - (3) 圖紙大小選擇 ISO A3。
  - (4) 出圖範圍選擇實際範圍。
  - (5) 出圖偏移量勾選置中出圖。
9. 將輸出之 PDF 放大檢視，文字及線條須清晰不能重疊。
10. 有關本案繪製工作，如相關圖說資訊有不足之處，以致於圖面無法修繪，則廠商應洽本公司提供不足之資訊，且廠商不得以此為藉口表示無法達成本契約或工期展延等要求。
11. 廠商應針對新版 CAD 圖進行品質檢核及複核，以確保平面圖品質完善，並應檢附平面圖更新成果品質檢核表。
12. 上述檢核表由機關進行查驗，若機關查驗有不符合契約規定，廠商應改善缺失後重新提送。

#### (八) 驗收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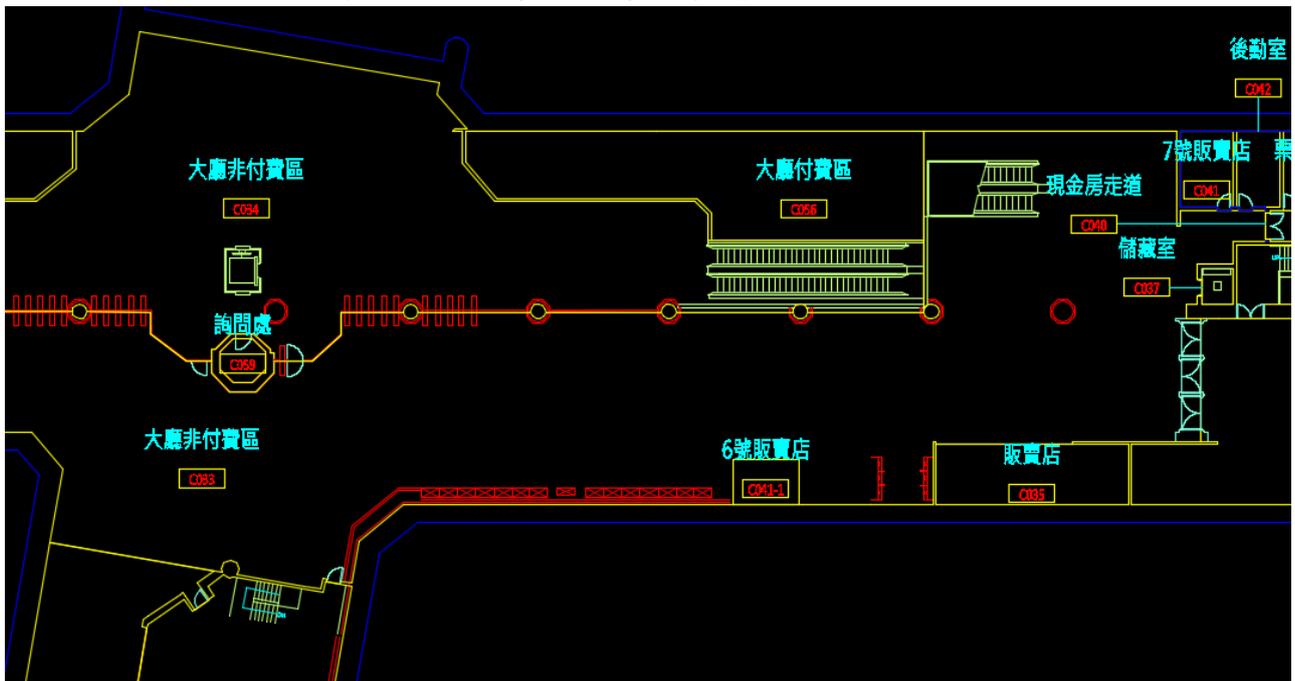
1. 平面圖更新成果光碟：廠商應於平面圖更新作業完成時提送機關審查，內容應包含更新 CAD 圖檔及轉檔為 PDF 檔。
2. 平面圖更新成果品質檢核表：本文件廠商應於提送光碟時一併提送機關。

附件一

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 
板南線暨松山新店線車站地理資訊系統圖資更新工作  
平面圖更新成果品質檢核表

項次	車站/樓層	圖檔名	圖面轉正	圖資內容	廠商檢核人員	廠商複核人員	機關複核人員
1	BL11 西門站一樓-出入口	BL11_1F-E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		
2	BL11 西門站地下一樓-大廳層	BL11_B1-C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		
3	BL11 西門站地下二樓-月台層	BL11_B2-P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		
4	BL11 西門站地下三樓-月台層	BL11_B3-P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		
5	BL11 西門站地下二樓-月台廊道	BL11_B2-T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錯誤			

平面圖更新成果擷取畫面範例：新版 CAD 圖



平面圖更新成果擷取畫面範例：PDF 圖

